

## 文化脈絡中的數學作業八選輯

### 文院 3 陳同學的第 4 題可作為參考答案：

蘇格拉底之死主要是在講述蘇格拉底因常在雅典街上與青年對談，因時常談論到善惡、政治等相關話題，觸怒了雅典當局，因而慘遭政治迫害的事件。過往在歷史課本就曾提及過蘇格拉底這個人的生平故事以及地位，後在大學因為系上有哲學相關的課程，透過《理想國》這本書中蘇格拉底與其他人的對談，更了解他對於治國的理想。

如果單論蘇格拉底之死與民主的關聯性，我必須說蘇格拉底因為發表自己的高見慘遭政治迫害的確是當時雅典政府不民主的展現。但從另一個角度來想，蘇格拉底真的只能用這種極端和政府「作對」的方式，去追求他所謂的「民主」嗎？我想從歷史脈絡來看，或許他可以用更精明且明哲保身的方式。古今中外都有許多名人是因為直言進諫，或是發表與當局違背的言論因而慘遭殺害，像是：伽利略所撰寫的書除了違背當時教會地心說的觀點之外，當中更有些用語不小心觸怒當局，因而慘遭酷刑凌虐。

如果說現代追求民主的方式是藉由投票，蘇格拉底這類的有志之士便是以死來成全他們的信仰、追求心中的民主。民主究竟是激進的還是平和的？我想這個問題沒有正解。直至現代的社會仍舊有許多人利用不同的方式追求所謂的民主，像是 2010 年在非洲發生的茉莉花革命，當時就有人利用自焚的方式，而後透過大量社群媒體轉發的方式讓世界更多人知道非洲的情形。在 2018 年時，瑞典少女格雷塔運用罷課的方式，宣傳氣候永續行動，同樣透過社群轉發的方式，世界各地也有許多人響應這樣的行動。

因此回到蘇格拉底之死，以我的角度來說，我自己是不會利用過度激烈的方式去追求民主。但我的確認同在某些地區、國家必須要透過極度激烈的手段才得以讓政府甚至是得以看到他們的訴求。因此，不管激烈的或是平和的方式都好，我認為能確實透過這些方式達到自己的目的就是好的方法。

### 機械 3 黃同學這次知道了比較完整的故事；這是我出此題的目的。

判，是基於民主制度下，人民有權提起訴訟，但相對的，他的死反映出這民主是虛假的是不包容的是沒有言論自由的。讓人不禁會思考民主和法  
律權威該如何完美的融合。我在高中時期，有聽說過蘇格拉底的故事和  
在歷史上的貢獻。但這是我第一次了解到這個故事最後覺得，過了幾百年  
人類還是在尋求真正民主的道路上，看不見盡頭。

對於第 5 題，光電 2 鍾同學謹慎地贊成：

就字句表達和老師課堂講解的說法，我是同意的。在宣揚自己理念時應保持客觀，只分析利弊。但心中秉持正義因此認真參與討論，使社會一同變好是比較健康的。進一步說，若沒有正義感，誰會願意關心社會議題呢？

資工 2 廖同學從「另一面」來看：

我認為自詡為正義沒什麼，反到是不能對反對的聲音採取極端手段並認定為邪惡。我認為每個人心中都要有自己的正義，而討論去設法推廣自己的正義，設法讓大家信服，有時候在認定自己是正義後才能對自己的提議更了解，也對推動更有動力。

資工 2 江同學反對：

我對「討論公共事務的各方，不該許自詡為正義的一方。」持反對意見。因為每個人都有權利表達自己對正義的看法，並且可以在公共討論中代表自己的觀點。否則，只會讓少數人的聲音佔據主導地位，而其他人的聲音被忽略。如果沒有人自詡為正義的一方，那麼在公共討論中可能會出現無止境的爭吵和衝突，討論會變得極度零散，就無法快速的討論出解決方案，效率變低。此外，公共事務可能會被政治力量或其他利益團體所操縱，進一步削弱了公共討論的公正性和可信度。不過，不管有沒有人自詡為正義的一方，都可能讓某些人可能會使用他們的權力或地位來壓制其他人的觀點，這樣公共討論就會變成權力之間的對抗，而不是討論公共事務的方法。無論我們的想法如何，都需要尊重每個人的看法，以開放的心態互相溝通，這樣才能有好的討論效果，進而更快有好的討論結果。

(後面還有)

### 電機 3 吳同學贊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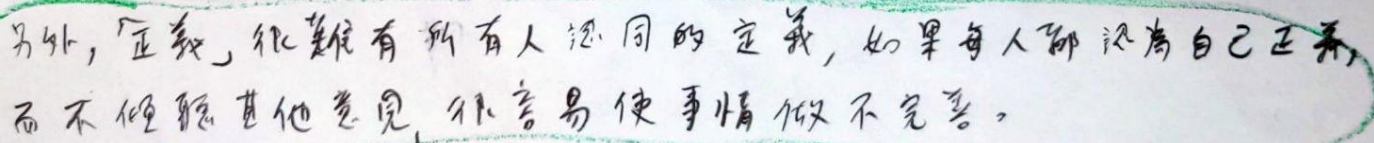
我也贊同不該有人自詡為正義的一方。

假設今天 A 以正義之名進行討論，如果接受 A 是正義的一方，那其實很多情況都不需要繼續討論了，畢竟正義就是基於普世價值觀所得出的概念，通常反映的是社會價值，所以只剩需要酌情商量的案例，而正義卻又會造成情緒或是價值勒索，讓 B 會無法好好地提出意見和討論，使得 A 有絕對的主動權，而這對討論公共事務是沒有任何好處的，不然就由 A 決定就好了。

而如果不接受 A 是正義的一方，就很容易讓討論陷入鬼打牆或是模糊焦點的窘境，因為要說服人的最好方法就是建立在別人的理論上，將對方的弱點逐個擊破，所以就可能會進入討論無法達成共識的階段，理想上是從 A 的價值觀說服他的想法其實不是絕對的正義，但就容易跑偏議題，必須繞一圈才能回到討論的主題，更甚至在價值觀的討論上被替換概念，被錯誤的比喻帶偏論點，即使完美反駁，A 也可能一時間無法接受，於是鬼打牆的回答。

所以其實當在討論時，有人是以正義或是類似於絕對正確的概念討論時，都會讓討論困難進行許多，這也是為什麼我不贊同有人自詡為正義的一方的原因。反而我們如果在討論時應該有效整理自己的優缺點，讓對方方便分析和對照自己的方案，也方便釐清現在議題的條件優先級，這才是我認為比較有效率的討論方式。

### 資電 1 施同學進一步解釋：



另外，「正義」很難有所有人認同的定義，如果每人卻認為自己正義，而不傾聽其他意見，很容易使事情做不完善。

(後面還有)

### 機械 3 黃同學反對：

看到這句話的時候，我馬上想到最近很紅的台劇「人選大人-造浪者」，非常想推薦給老師。我是站在反對的立場的，因為我支持的那方，是我所相信，我所認同的，也就是我認爲的正義。就好比廢死這個議題，我相信兇手受到處罰才是真正的正義。在電影中，英雄打擊壞蛋是正義的一方，那在過程中受傷的那些人，會覺得英雄是正義的。所以，若句中提及的是絕對正義，那我是完全反對的，但若是大部份人所需要的正義，我是支持的，因為那是我心目中所希望生活的社會。

### 財金 3 魏同學也反對：

我反對這個看法。首先，如果我把「正義的一方」解釋為支持自己對公共事務的想法，我覺得這應該是正常的現象，或者是說無可避免的，不管是不是公共事務。像是現在以預測美國政府公債是否會違約為主題，我會在報告中分析其今年稅收的狀況、國庫裡的剩餘現金量、債券殖利率曲線倒掛（簡單來說，是短期債券的利率大於長期債券的）以及國會提升債務上限的議程進度等，來總結以及支持我對這個現象是否會在未來發生的看法。